

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行政执法工作报告

2025 年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（以下简称市资规局）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落实“一规划两方案”部署，聚焦主责主业，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不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和执法监管效能，为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事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法治保障。

一、2025 年行政执法基本情况

（一）行政执法案件办理情况。市资规局涉及的行政执法事项主要包括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确认等。2025 年共办理行政许可事项 184 项，行政处罚案件 10 宗，行政确认事项 80605 件。全局行政执法行为依法依规开展，未发生超越职权、滥用职权等情况。

（二）行政执法检查情况。2025 年度，市资规局同步印发《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实施方案》，成立涉企行政检查工作领导小组，严格落实“综合查一次”要求，合理控制入企频次，避免重复检查和执法扰企。

（三）行政执法引起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。2025 年，因行政执法引起的行政复议纠错率 16%、行政诉讼败诉率 9%，较 2024 年分别下降 38.17 个百分点和 11 个百分点。严格落实行政机关负

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主要负责人带头出庭，出庭率 100%。

二、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情况

（一）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和管理情况。组织全体执法人员参加《矿产资源法》专题培训、法律大讲堂等学习活动，保障人均学习培训时长 60 个小时以上，实现全局执法人员全覆盖。组织全局工作人员参加年度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法，参学率、参考率、通过率均达 100%。

（二）行政执法标准规范化建设情况。全面修订和出台《湘潭市自然资源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》《湘潭市自然资源领域首次轻微违法行为不予行政处罚清单（第一批）》，严格规范实施行政处罚，积极推进包容审慎监管，以更高执法水平服务高质量发展。

（三）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情况。严格执行行政执法统计年报制度，每年初在局门户网站公示上一年度行政执法情况。督促实现行政执法全程留痕，确保执法记录的归档、保存和使用符合规定要求。严格落实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，重大执法决定均经法制审核，确保程序合法、结果公正。

（四）规范非现场执法情况。引进技术手段，开展智慧执法。积极运用卫星遥感筛查、无人机航测等技术手段开展非现场巡查监测，实现对违法占用耕地等问题的“发现—整改—销号”闭环管理。

（五）包容审慎制度落实情况。严格落实“轻微免罚”“首

违不罚”制度，公布首批不予处罚清单，推动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。

（六）行政执法与普法教育相结合情况。在执法中注重释法说理，推行说服教育、劝导示范等柔性方式。结合“全国土地日”“国家宪法日”等重要节点开展普法宣传，提升群众法治意识。

（七）协调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情况。根据机构改革要求，执法职能回归机关，市资规局印发了《关于明确执法相关工作职责的通知》，理顺市、区、园区执法职责，优化委托执法机制，强化属地执法责任。

（八）行政执法协作机制落实情况。加强与公安、检察院、法院、农业农村、城管等部门协作，开展联合会商、联合执法。推进行刑衔接平台应用，及时移送涉刑线索。

（九）行政执法工作保障情况。加强执法队伍梯队建设，新增执法资格证6本，新增执法监督人员1名。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，制定《外聘法律顾问考核评价办法》，严格实施管理考核。

（十）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情况。探索建立农村建房“零违建”长效机制，联合农业农村部门制定《耕地“非农化”永久基本农田“非粮化”过程中违规违纪违法问题快速处置工作机制》《湘潭市农业农村和自然资源部门监管执法协同联动工作机制》。

（十一）行政执法案卷质量检查情况。常态化开展案卷自查、交叉评查和集中评查，2025年市资规局案卷评查优良率排全省自

然资源系统前列。

（十二）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情况。建立健全执法监督机制，配备专职执法监督人员，加强对县市区执法工作的指导、协调和监督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

（一）持续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。深化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落实，强化案卷标准化建设，重点提升程序意识、证据固定和法律适用能力，推动执法全程透明、行为规范。

（二）强化执法保障与队伍建设。加强执法队伍专业能力建设，强化执法人员业务培训，充实一线执法力量。加强法制审核专业力量建设，配齐配强专职审核人员。

（三）深化涉企执法与营商环境建设。严格执行涉企检查清单管理和“综合查一次”，落实公平竞争审查，清理妨碍统一市场和公平竞争的政策措施，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。

（四）推动争议源头治理与实质化解。完善行政调解机制，加强复议诉讼案件分析研判与被纠错案件的个案分析整改，持续压降纠错率和败诉率。落实“谁承办、谁应诉”责任，提升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水平。

湘潭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6年1月29日